

2023年度曲靖市马龙区水务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户数	任务时间	检查方式	制定依据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	曲靖市马龙区水务局	取用水检查	对单位取用水行为的行政检查	区级发证取水户及重点取水户	5%	2022年2-11月	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60号)、《取水许可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34号)、《云南省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154号)	区级	
2	曲靖市马龙区水务局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及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对水土保持方案及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实际审批的生产建设单位	10%	2022年2-12月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	《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120号发布, 2011年国务院修订)。《云南省水土保持条例》(2014年云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通过, 2014年10月1日起施行)。《云南省水土流失防治费及水土保持补偿费的征收标准和使用管理暂行办法》(云价(费)发〔1997〕25号)	区级	